臺北市立圖書館

100 年度兒童暑期閱讀活動「快樂旅『圖』Fun 一夏」

「我心目中的圖書館員」公仔設計徵件比賽簡章

一、活動目的

配合 100 年度暑期閱讀活動,舉辦「我心目中的圖書館員公仔」設計比賽,希望透過此活動,結合學校與社會資源,共同參與閱讀推廣,讓圖書館成為學習藝文中心。

二、活動對象及組別

臺北市國小學童均可參加,共分3組(以暑假後年級為主):

A 組:低年級組

B組:中年級組

C組:高年級組

三、活動日期與作品繳交地點

- (一)報名簡章:請由圖書館網站自行下載或至各辦理單位索取
- (二)作品收件日期:民國 100 年7月1日至民國 100 年7月 31 日
- (三)作品繳交地點:親送或掛號寄至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2段125號臺北市 立圖書館推廣課(郵寄以郵戳為憑),信封上請註明「我心目中的圖書館員 公仔徵件作品」。
- (四)作品收件方式:填寫報名表及回條,連同作品一併繳交。作品請勿摺疊。 作品版權歸屬臺北市立圖書館所有,本館有使用作品內容之權利。

四、作品主題及規格

(一)作品主題

你心目中的圖書館叔叔、阿姨、……是什麼模樣呢?請發揮創意設計出一個可以陪伴你共同閱讀的圖書館員,它可以是保護圖書館的正義使者,飽讀詩書、溫馨親切的大姐姐、大哥哥,更可以是書架機器人的化身!快拿起畫筆,完成一個最能代表圖書館員的公仔,或許有一天,你的公仔創作,會真實的站在圖書館內陪你一起看故事書喔!

(二)作品規格

- 1、參賽者以「我心目中的圖書館員」為題,自訂內容,完成四開(54.5 cm×39.5 cm)平面作品。
- 2、直式横式不拘,不限紙材,不限繪畫材料與形式;不論使用蠟筆、水彩、 拼貼、版畫、電腦繪圖等各式平面手繪創作媒材均可。
- 3、作品文字說明以100字為限。

五、獎勵辦法

各組取優勝 3 名、佳作 5-10 名,於暑期閱讀活動閉幕典禮接受公開表揚,並 獲贈獎狀一只,精美禮物一份。(若參賽作品未達標準,以從缺處理)

六、評審方式

統一收件後由美術專家、教師依評選標準進行評選。

評選標準:構圖(40%)、用色(40%)、創意(20%)

七、比賽結果揭曉

評選結果於民國 100 年 8 月 19 日 (週五)公布於本館網頁

八、頒獎日期:民國 100 年 8 月 27 日 (週六)

九、退件

參賽者於民國 100 年 9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止,可至臺北市立 圖書館總館推廣課或送件館別領回作品,逾期恕不負保管責任。

十、聯絡方式

如對活動有任何疑問者,請逕洽臺北市立圖書館推廣課(02)27552823#2412